

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国家安全监管总局、国家煤矿安监局、科技部关于印发2007年煤矿瓦斯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0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F_91_E5_c80_310880.htm 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国家安全监管总局、国家煤矿安监局、科技部关于印发2007年煤矿瓦斯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(发改能源[2007]140号)各省(区、市)发展改革委、安全监管局、煤矿安监局、科技厅：2006年11月30日，煤矿瓦斯防治部际协调领导小组召开第四次全体会议，审议并原则通过《2007年煤矿瓦斯防治工作要点》，现印发给你们。请结合本地区、本部门的工作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附件：2007年煤矿瓦斯防治工作要点

国家发展改革委
国家安全监管总局
国家煤矿安监局
科技部
二〇〇七年一月十九日

附件：2007年煤矿瓦斯防治工作要点

2007年是实现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提出的、国务院确定的“力争用两年左右时间，使煤矿重特大瓦斯爆炸事故有较大幅度下降”目标的攻坚年，也是全面实施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煤层气(煤矿瓦斯)开发利用“十一五”规划的通知》(发改办能源〔2006〕1044号，以下简称《规划》)、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煤层气(煤矿瓦斯)抽采利用的若干意见》(国办发〔2006〕47号，以下简称《若干意见》)的关键年。

一、工作思路 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牢固树立保护生命、节约资源、保护环境的理念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，深入贯彻落实《若干意见》，认真组织实施《规划》，以遏制重特大瓦斯事故为目标，以

加快煤层气（煤矿瓦斯）抽采利用为核心，以防止煤与瓦斯突出为关键，以加强煤矿企业基础管理为重点，完善瓦斯防治工作体系，加大安全技改投入，推进科技攻关和示范工程建设，加快煤层气输送管线建设，促进煤矿瓦斯防治工作再上新台阶。二、防治目标 2007年全国煤矿瓦斯事故控制指标：瓦斯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确保下降2%；力争控制一次死亡50人以上的特别重大瓦斯事故，煤矿瓦斯事故起数控制在313起，死亡人数控制在1266人以下。2007年煤矿瓦斯抽采利用目标：煤矿瓦斯抽采量34亿立方米，利用15亿立方米；地面煤层气产能达到13亿立方米，抽采9亿立方米，利用7亿立方米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